

司法考试历年试题解析：行政法(三)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64/2021\\_2022\\_\\_E5\\_8F\\_B8\\_E6\\_B3\\_95\\_E8\\_80\\_83\\_E8\\_c67\\_264959.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64/2021_2022__E5_8F_B8_E6_B3_95_E8_80_83_E8_c67_264959.htm) 三、不定项选择题：

（2002年）（五）A市张某到C市购货，因质量问题，张某拒绝支付全部货款，双方发生纠纷后货主即向公安机关告发

。C市公安机关遂以诈骗嫌疑将张某已购货物扣留，并对张某采取留置盘问审查措施。两天后释放了张某，但并未返还所扣财物。张某欲提起行政诉讼。根据案情回答9597题。95.

哪些法院对此案有管辖权？ A.C市基层人民法院 B.C市中级人民法院 C.A市基层人民法院 D.A市中级人民法院 答案及解析

：AC 《行政诉讼法解释》第9条第2款规定：“行政机关基于同一事实既对人身又对财产实施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行政强制措施，被限制人身自由的公民、被扣押或者没收财产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上述行为均不服的，既可以向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也可以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诉人民法院可一并管辖。”据此，公安机关在本案中既扣留张某的货物，又对张某采取留置盘问审查，限制其人身自由，张某起诉，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和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都可管辖，C市人民法院在被告所在地，A市人民法院在原告所在地，对本案都有管辖权。本案不属于《行政诉讼法》第14条规定的中级人民法院一审管辖的案件：“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下列第一审行政案件：（一）确认发明专利权的案件、海关处理的案件；（二）对国务院各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所作的具体行政行为提起诉讼的案件；（三）本辖区内重大、复杂的案件。”因此AC为正确选

项。 96.如张某寻求救济，下列哪种说法是正确的？ A.张某可直接向法院起诉 B.张某可先提起复议，对复议决定不服再起诉 C.张某只能申请复议，不能提起行政诉讼 D.张某既可以直接起诉，也可以先经复议对复议决定不服再起诉。 答案及解析：ABD 《行政诉讼法》第37条规定：“对属于人民法院受案范围的行政案件，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先向上一级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机关申请复议，对复议不服的，再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先向行政机关申请复议，对复议不服再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行政复议法》第5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可以依照行政诉讼法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是法律规定行政复议决定为最终裁决的除外。”可见，对具体行政行为不服，可以不经复议而直接起诉是原则，必须经复议才能起诉是例外；诉讼终局是原则，复议终局是例外，那么，既然法律、法规未规定对这种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强制措施不服时，须先经复议，那当事人就有权选择复议或诉讼。选ABD三项。 97.如果法院受理起诉，可能作出的是何种判决？ A.维持判决 B.撤销判决 C.赔偿判决 D.确认判决 答案及解析：BD 根据《行政诉讼法》第54条第2项的规定：“具体行政行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判决撤销或者部分撤销，并可以判决被告重新作出具体行政行为：1.主要证据不足的；2.适用法律、法规错误的；3.违反法定程序的；4.超越职权的；5.滥用职权的”本案行政机关扣留张某的货物属于滥用职权，依法应予以撤销，故选B；对张某采取的留置审查措施也是违法，但该行为已经解除，已不具有

可撤销内容，根据《行政诉讼法解释》第57条第2款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应当作出确认被诉具体行政行为违法或者无效的判决……被诉具体行政行为违法，但不具有可撤销内容的……”法院应当作出确认判决，故选D。（六）

某村村民吴某因家里人口多，住房紧张向乡政府提出建房申请。经乡人民政府土地员刘某批准后，即开始划线动工。

周围左邻申某与右邻崔某发现吴某占用了自己使用多年的宅基地，即同吴某交涉。吴某申辩说建房是按批准文件划线动工，不同意改变施工计划。据此请回答98-100题。

98.如申某与崔某申请复议，应当向下列什么机关提出？A.乡政府作为复议机关 B.比县政府作为复议机关 C.县政府土地管理局作为复议机关 D.县政府法制局作为复议机关

答案及解析：BC 《行政复议法》第13条规定：“对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上一级地方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对省、自治区人民政府依法设立的派出机关所属的县级地方人民政府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该派出机关申请行政复议。”

本题中，批准行为的主体是乡政府，而其行使的职权是土地管理权。县政府是上一级政府，而县土地局是主管土地行政的政府工作部门，都可以作复议机关。本题中，不可能由乡政府自己复议，由法制局复议也没有相应的法律规定。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是BC。

99.经过复议后，谁有可能作为原告提起行政诉讼？A.如果维持原决定，申某有权提起行政诉讼 B.如果维持原决定，崔某有权提起行政诉讼 C.如果改变原决定，吴某有权提起行政诉讼 D.如果改变原决定，土地管理员刘某有权提起行政诉讼

答案及解析：ABC 根据《行政诉讼法解释》第13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民、法人或

者其他组织可以依法提起行政诉讼：（一）被诉的具体行政行为涉及其相邻权或者公平竞争权的；（二）与被诉的行政复议决定有法律上利害关系或者在复议程序中被追加为第三人的；（三）要求主管行政机关依法追究加害人法律责任的；（四）与撤销或者变更具体行政行为有法律上利害关系的。”因为申某、崔某作为复议申请人要求改变原行政许可，如果复议维持原决定，二人自可提起行政诉讼。而依上述第二项的规定，如果复议机关改变了原行政许可，吴某与被诉的行政复议决定有法律上的利害关系，也具有行政主体资格。即ABC项可选。

100.如果提起行政诉讼。法院对此事应如何处理？A.受理，因属于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B.不受理，因土地权属纠纷属于民事纠纷 C.受理，可以行政诉讼附带解决权属纠纷 D.受理，但只解决行政纠纷，对于权属纠纷，告知当事人提起民事诉讼

答案及解析：AC 根据《行政诉讼法》第11条的规定：“人民法院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下列具体行政行为不服提起的诉讼：……（八）认为行政机关侵犯其他人身权、财产权的。”本案属于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因此A项正确。《行政诉讼法解释》第61条规定：“被告对平等主体之间民事争议所作的裁决违法，民事争议当事人要求人民法院一并解决相关民事争议的，人民法院可以一并审理。”本案中乡政府的具体行政行为即属于实质上是对吴、申、崔三人宅基地使用权的一种裁决，因此法院可以一并解决相关民事争议。因此C也正确。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